

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统战部

2018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方针、政策，掌握并负责向区委反映全区统战政策的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
2.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贯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协助区委推进协商民主制度化建设，为区委同党外人士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贯彻党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协助各民主党派搞好自身建设和组织发展。
3. 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和实职安排、会同区委组织部培养、考察、选拔党外干部工作；推荐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人选，负责人大代表中的党外代表、政协委员的推荐；负责党外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及区级统战系统干部管理。
4. 负责开展经济领域的统战工作。指导区工商联工作，发挥民间商会作用；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培养和建立一支拥护党的领导的非公经济积极分子队伍；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

5. 负责党外知识分子工作。调查反映党外知识分子的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性建议；负责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的培养联系工作，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

6. 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士；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推荐工作。

7. 负责开展以实现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联系港澳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

8.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对台工作政策和要求，负责指导全区的对台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全区性涉台重大事项。

9. 贯彻执行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做好新移民和海外归国留学人员的联络工作。

10. 负责检查、指导街道党工委的统战工作，开展社区统战工作；协调区政府各有关部门落实对口联系工作和其他统战工作。

11. 开展统一战线理论研究工作；研究新形势下基层统战工作方法。

12. 负责开展全区统一战线的宣传教育工作。

13. 承办区委和上级统战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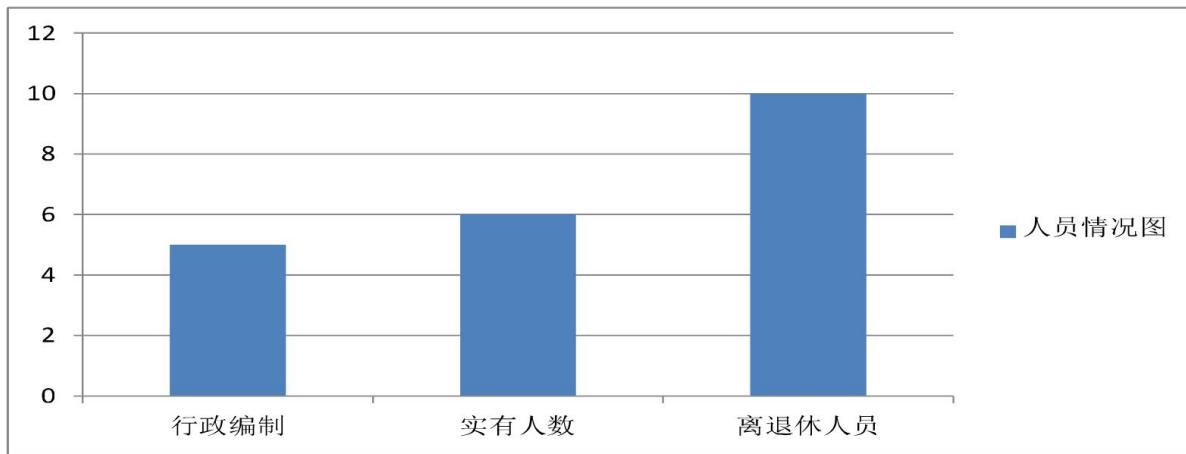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统战部设行政单位1个。纳入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统战部2017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 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统战部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人，其中行政编制5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6人，其中行政6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0人。



四、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强理论学习，巩固共同的思想政治基础。

1. 深化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区十三届三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组织全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两会精神学习活动。

2. 统一思想共识。召开了全区统战工作会议，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切实把中央、省、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到全区统战工作的各个领域。

（二）紧扣“追赶超越”目标，不断推进多党合作事业发展。

1. 认真落实协商通报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政治协商工作的实施办法》，协助区委制定了《2018年度政治协商计划》。

2. 深化统战调研。发挥统战资源优势，紧扣我区“十三五”规划和追赶超越确立的“四个领先、五个突破、六个示范”目标，及新时期统战工作的新理论、新情况、新问题，通过深入调查研究，形成了20篇质量优秀的调研报告，并及时向上级进行了报送。

3. 深入开展“五一口号”纪念活动。围绕纪念“五一口号”发布70周年，积极组织民主党派开展纪念中央“五一口号”发布70周年“六个一”系列活动，组织民主党派成员参加书画展、歌咏比赛等活动。7月份，我们结合暑期谈心会开展了“红色行”活动，组织区级民主党派、侨联、知联会、新联会主要负责同志赴西柏坡革命圣地参观学习。

4. 发挥民主党派服务社会优势。鼓励引导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产业帮扶、对口帮扶、捐资助学、科技下乡等社会公益事业。

（三）围绕“两个健康”，做好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1. 健全落实制度机制。着眼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加强党政部门与企业家之间的联系，制定了《邀请优秀企业家列席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的实施办法》、《企业家圆桌座谈会制度》等。

2. 加强教育培训。围绕“两个健康”工作主题，以纪念改革开展 40 周年为主线，开展“奋斗新时代，筑梦新征程”一两会精神及梁家河精神宣讲活动，组织非公经济人士赴延安开展学习教育实践活动。

3. 畅通联系企业直通车。坚持把落实好企业家座谈会制度作为了解企业发展信息，听取企业家的意见建议，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提振企业发展信心，促进我区民营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的“直通车”。

4. 加大对企业宣传力度。加强宣传报道，努力营造全社会重视、关心、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良好舆论环境。利用市委统战部在《西安日报》开设“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栏目的机会，集中展示我区 18 名企业家的故事，弘扬我区民营企业家的正能量。在“今日雁塔”微信平台“创业英雄会”栏目，推介宣传区内 30 余名优秀民营企业家创业的故事，激

发更多企业家投身创业创新、实现人生梦想。

(四) 紧扣民族团结、宗教和谐主题，做好新形势下的民族宗教工作。

1. 加强民族团结。深入开展民族团结宣传，促进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依法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和纠纷，推动民族工作与社会治理建设协调发展。坚持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为进一步推进少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2. 增进宗教和谐。组织区内各宗教活动场所开展新《宗教事务条例》学习活动，教育引导宗教人士和信教群众强化法规意识，合法开展宗教活动，促进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五) 进一步做好台、侨工作，不断壮大统一战线力量。

1. 提升对台工作水平。市对台工作会议召开以后，及时向区委进行了汇报，制定了我区对台工作计划，进一步强化了对台工作宣传，主动加强与台资企业和台胞、台属的联系，努力推进对台工作建设发展。

2. 推进侨务工作上台阶。3月份，成立了西安市雁塔区归国华侨联合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领导班子。

3. 加强服务职能。今年以来，接待来访台属事件1起，向台属做政策说明，并对其反映情

况给予指导解决。同时，利用春节等传统节日，对困难台胞台属、归侨侨眷开展了走访慰问，发放慰问金。

（六）加强部门自身建设，推进统战工作科学化发展。

1. 抓好干部队伍教育培训。对标打造“统战铁军”要求，认真组织部门党员干部采取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的方式，深化对党内各项规章制度和重要文件的学习，严明党内政治生活和政治纪律，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

2. 做好统战工作宣传。一年来，编印并上报《雁塔统战》信息 49 期，及时宣传部门政治理论、方针政策学习和统战活动及统战重点工作。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营造全区上下了解统战、支持统战、做好统战的良好氛围。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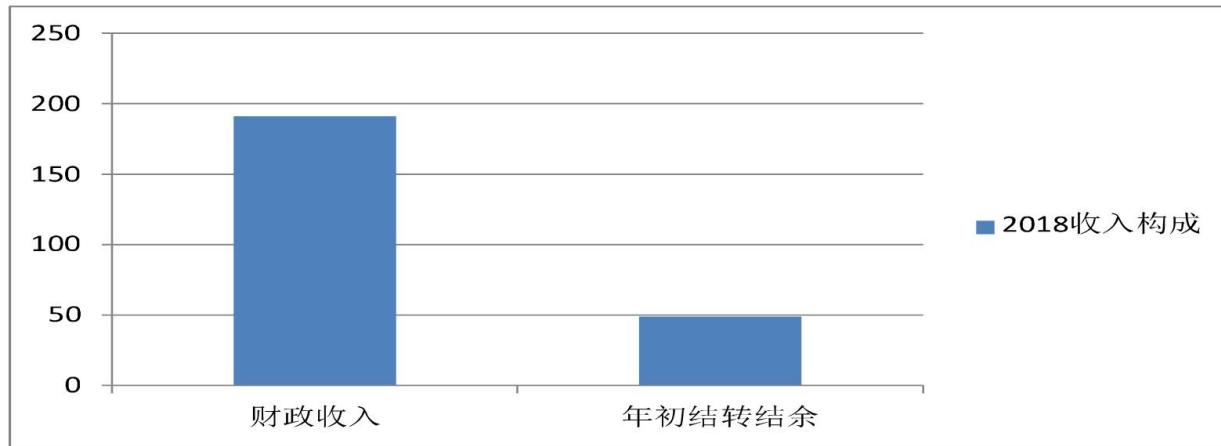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210.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0.97万元，年初结转结余48.93万元；本年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0.92万元，年末结转结余28.9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较，收入增加4.6%，支出增加32.22%；增加的原因为机关工作人员调入、工资调整等以及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等因

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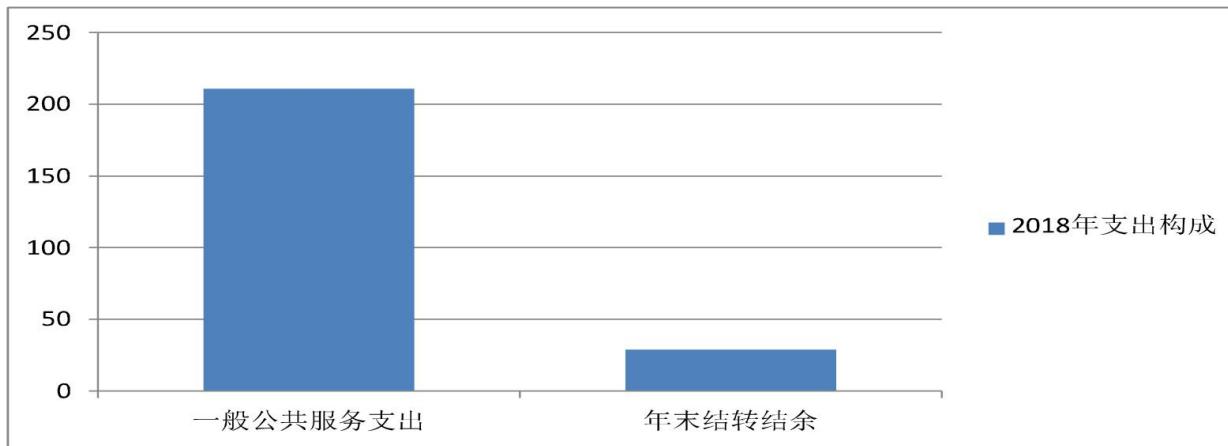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年度收入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190.97万元，年初结转结余28.98万元。



3. 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本年度支出构成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5.94万元，年末结转结余55.76万元。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90.97万元，支出210.92万元，相比较上年收入增加29%，支出增加44.52%；增加的原因为机关工作人员调入、工资调整等以及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等因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0.92万元，其中行政运行127.97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82.96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7.97元，其中人员经费为114.47万元，公用经费为13.49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 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共计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会议费支出2.9万元，培训费17万元。较上年费用增减变化的原因等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为无外事接待。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为无国内公务接待。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为无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为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7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4. 会议费支出情况。2018年度会议费支出2.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38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会议费用支出，比上年增加2.38万元，主要是本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会议规模与次数比上年有所增加。

5. 培训费支出情况。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业务培训规模与次数比上年有所减少。

六、2018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对3个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2.96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49万元, 相比较上年度支出增加2.43万元, 增加2.2%。增加原因本年比上年增加一人, 费用因此增加。

(二)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 年末, 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 单价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 台(套); 单价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0 辆; 购置单价50 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购置单价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